

课题编号	20250269003
课题分类	二类调研类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课题研究合同

甲方：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项名称：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规划与政策研究

课题名称：北京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壮大实施路径研究

研究时间：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制

甲方：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张继红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宏安街9号

课题承担处室：创新创业服务处

课题承担处室负责人：杨鹏宇

联系电话：010-55578096

课题承担处室主管工程师：赵欢

联系电话：010-55577810

乙方：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付平良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甲275号

课题负责人：史弘琳

联系人：史弘琳

联系电话：18811435316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甲方将北京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壮大实施路径研究课题由乙方承担，经双方充分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信守。

一、合同内容

1. 购买内容

(1) 深入研究国内外对科技领军企业的各类扶持政策以及科技领军企业的创新策略与实践积累，总结政策经验，分析科技领军企业的成长路径及创新驱动因素，剖析存在问题，为完善政策体系与企业创新发展提供参考。

(2) 结合我国科技领军企业发展路径以及各地支持举措，系统性提出本市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壮大的实施路径。

2. 工作方案

(1) 梳理国内外科技领军企业扶持政策、创新案例。组织企业座谈以及专家咨询会等，了解企业成长痛点与政策诉求，分析国内外政策差异企业成长路径及创新驱动因素，剖析现存问题，总结政策经验，形成国内外科技领军企业的支持举措与发展路径。

(2) 基于前期研究，结合本市实际，制定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壮大实施路径建议，形成国内外科技领军企业培育政策差异与成长路径研究报告和本市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壮大实施路径研究报告。

3.成果要求

(1) 形成国内外科技领军企业培育政策差异与成长路径研究报告 1 份；

(2) 形成北京市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壮大实施路径研究报告 1 份。

二、合同费用

1.合同费用（课题经费）共计人民币 29.9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玖仟元整）。

2.课题经费拨付：合同签订后一次性拨付课题经费。

3.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 户 人：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北京莲花河支行

银行账号： 345456012711

乙方保证上述信息真实、准确。乙方上述账户信息发生变化的，应至少于甲方付款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导致的错付、逾期支付、无法支付等所有法律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与乙方单位名称一致的正式发票（不包括往来款收据、非经营性收款收据）。

5.课题经费由乙方按照国家及北京市相关经费管理办法和会计制度统一管理，不得转包分包，不得截留、挤占、挪用，不得利用虚假票据套取资金，不得使用课题资金支付各种罚款、捐款、赞助、投资等费用，不得在课题经费中列支与课题研究无关的任何费用。

三、甲方权利义务

- 1.按合同约定金额提供课题研究经费。
- 2.为乙方开展课题研究提供必要的协助或便利。
- 3.掌握研究工作进度，指导监督乙方完成课题任务。
- 4.有权对乙方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有权对课题验收。
- 5.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课题研究人员。
- 6.有权依据《北京市市级党政机关课题经费管理办法》和《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课题管理办法》执行课题相关管理工作。

四、乙方权利义务

- 1.根据甲方课题管理相关要求开展课题研究，并尽勤勉义务。
- 2.亲自处理受托事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工作转包、分包给任何第三方。
- 3.乙方应有独立法人资格、健全的财务和课题管理制度，保证研究团队具备完成课题研究所需的相应资信和能力。
- 4.乙方应严格执行《北京市市级党政机关课题经费管理办法》和《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课题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课题经费使用应当符合国家和本市财政资金使用的相关办法标准和财务审计的要求，专款专用，单独核算。
- 5.按照甲方要求报告课题研究开展情况，对研究成果进行补充、修改。
- 6.乙方协助组织课题开题会、结题会，及时提交课题验收材料。
- 7.课题经费的管理和使用情况接受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五、课题组织实施要求

- 1.乙方应按照合同办法完成课题目标任务，不得擅自变更研究内容、课题负责人等。如课题研究条件发生重大变化，乙方应向甲方报告具体情况，研究提出解决方案。
- 2.甲方负责组织专家对课题研究成果进行评审，并进行课题验收。
- 3.未通过专家评审，乙方应按照评审会意见修改完善，并于开题会或结题会结束之日后 20 个工作日内召开第二次评审会。

六、履约验收方案

1.履约验收的主体、时间、方式：乙方完成全部工作内容后，由甲方根据项目情况组织验收。

2.履约验收程序：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提交的成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视为乙方已交付工作成果。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规定时间内按照甲方要求进行返工或调整，并重新提交甲方验收。

3.履约验收的内容：根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国家行业有关标准，针对本磋商文件每一项商务、技术要求履约情况进行履约验收。

4.验收标准：乙方为甲方提供的相关服务应符合国家或相关行业的标准。

七、知识产权及保密条款

1.课题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发布、发表部分研究成果，但须标注“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支持研究成果”字样。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任何参与课题研究的单位及个人不得擅自披露涉及甲方的有关数据、信息和资料。如发生上述情况，甲方将依法追究相关单位及个人责任。

3.乙方保证，本合同下的研究工作，不存在任何侵权问题，如发生侵权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所有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八、合同变更或解除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必须以书面合同进行。双方未签署书面变更或解除合同的，应认定为没有对本合同进行变更或解除。

九、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导致课题研究工作未能在委托期限内完成，或者课题成果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目标的，乙方应当采取措施，并承担由此而增加的费用。逾期未通过课题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乙方因法定的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可以免除违约责任，但应在不可抗力事由发生之日起 20 日内通知甲方，并在 30 日内向甲方提供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证明。

3.本课题终止或验收未通过的，乙方应依审计结果将结余资金原渠道返还甲方。

十、解决争议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争议解决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差旅费、保全费、律师费等，由败诉方承担。

诉讼进行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各方应继续履行。

十一、其他事项

- 1.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 4.附件与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课题研究工作方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甲方(签字): 刘卫华
(课题承担处室分管委领导)

乙方(盖章):



乙方(签字): 王佳菲

日期: 2025 年 9 月 26 日

日期: 2025 年 9 月 26 日

附件

课题研究工作方案

一、基本信息

课题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 名	史弘琳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9 年 12 月	
专 业	材料工程	学 历	硕士研究生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电 话	/	手 机	18811435316	邮 箱	shihonglin@biecc.com.cn	
承担单位：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甲 275 号 邮编：100055						
课题组主要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出生年月	专业	学历	职称	工作单位	主要分工
王六平	1983 年 4 月	化学工艺	硕士研究生	副研究员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国内外领军企业研究分析及报告撰写
刘学敏	1991 年 11 月	水土保持与荒漠化治理	硕士研究生	工程师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国内外领军企业研究分析及报告撰写
李政	1990 年 7 月	电子政务	硕士研究生	助理研究员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报告撰写与审核
张塞塞	1995 年 6 月	应用经济学	硕士研究生	工程师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家论证协调及调研
吴梅	2000 年 7 月	林学	硕士研究生	工程师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家论证协调及调研

二、选题背景

建立培育壮大科技领军企业机制，是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明确的一项重大改革任务。国外对科技领军企业的研究始于 20 世纪 80 年代，历经萌芽期（聚焦创新与市场关联）、发展期（关注政策与成长互动）、深化期（侧重生态构建），当前向产业生态研究和定量建模延伸。国内研究 21 世纪初起步，呈政策导向型，从介绍国外经验到评估国内政策效果，再到区域差异化研究，当前聚焦数字化转型与“专精特新”升级。本课题学术价值在于填补国内外政策差异系统比较空白、创新区域适配性研究视角、完善政策-企业互动实证研究；应用价值体现在结合北京实际，系统性提出培育壮大科技领军企业的实施路径，是北京在全球科技竞争格局中抢占先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对于推动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拓展国际交往中心功能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三、研究基础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描述
1	“十五五”时期海淀区科技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研究	2025.3.14	中关村科学城管理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	全面总结“十四五”以来海淀区科技服务业发展总体现状并剖析存在问题，深入研究“十五五”国内外科技服务业发展环境，研判未来科技服务业发展的新趋势，分析海淀区面临的机遇和挑战等工作
2	科技领军企业发展评估服务	2025.4.25	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协助做好科技领军企业的分析评价工作，动态调整“规升强”企业清单，形成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画像。协助开展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行业发展态势跟踪等工作
3	2025 年市管企业科技创新调查咨询	2025.4.28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制定并完善创新资源调查问卷对市管企业创新情况进行摸底，梳理分析市管企业创新发展基本情况和存在问题等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描述
4	开展重点高新技术企业高质量发展促进工作	2024.5.20	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协助开展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发展规律与发展路径的调查分析；开展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动态跟踪与精准画像工作；开展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的运行评估工作
5	北京市创新联合体建设咨询评价服务工作	2024.11.4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协助对已立项科技领军企业牵头组建的技术创新中心建设运行情况开展评价，形成第三方评价报告；开展产业动态分析和关键新兴技术预测分析，形成布局新一批创新联合体的决策支撑
6	北京市关键核心技术攻坚重点研判和创新联合体建设咨询评价专项工作项目	2023.12.2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结合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趋势，配合谋划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配合开展未来产业培育相关工作，并开展创新联合体专项评价工作
7	开展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梳理和分析工作	2023.5.25	中关村高科技产业促进中心	协助开展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发展规律与发展路径的调查分析工作；开展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分析与精准画像工作；开展重点高新技术企业需求对接与精准服务工作；开展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的运行评估工作等

四、研究内容

（一）研究对象

本课题的研究对象涵盖两大维度，确保研究全面且有针对性。一是国内外层面，聚焦全球科技领军企业培育的代表性国家及国内重点省市，系统收集这些国家和地区在科技领军企业扶持方面的政策文件，同时梳理苹果、特斯拉、华为、大疆等国内外典型科技领军企业的创新策略与成长实践案例，分析政策与企业发展的互动关系；二

是北京市层面，以北京辖区内的科技领军企业、核心高校院所、行业机构为研究对象，重点关注企业在成长过程中的痛点、政策诉求，以及高校院所与企业的协同创新情况。

（二）总体框架

研究总体框架分为三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通过文献研究、案例分析梳理国内外科技领军企业扶持政策与创新案例，总结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政策特点、企业成长规律及可借鉴经验，形成国内外政策与案例分析报告；第二阶段结合调研访谈、数据整理，深入分析北京科技领军企业的发展现状，精准识别现存问题，形成北京科技领军企业发展现状与问题诊断报告；第三阶段基于前两阶段研究成果，结合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目标与创新资源禀赋，制定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壮大的实施路径，最终形成两份核心研究报告。

（三）重点难点

研究重点集中在三个方面。一是系统对比国内外科技领军企业扶持政策差异，从政策工具类型、支持力度、实施周期、覆盖范围等维度，提炼国内外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壮大模式的优势经验，明确可落地北京的政策要点；二是精准识别北京科技领军企业成长的核心痛点与政策需求，通过企业座谈、专家咨询，区分不同行业、不同成长阶段企业的差异化需求；三是构建符合北京实际、可落地的培育实施路径，确保路径既对接全球科技领军企业发展趋势，又充分利用北京高校院所密集、高端人才集聚、创新平台丰富的优势，具备可操作性。

研究难点主要包括一是部分国外政策实施效果的数据获取难度大，需通过学术论文、行业报告、国际组织数据库等多渠道交叉验证，确保数据准确性；二是企业成长痛点的深度挖掘过程中，部分企业因商业机密保护，对核心技术瓶颈、盈利状况等信息披露意愿低，需设计匿名调研问卷、签署保密协议，平衡企业信息安全与调研数据真实性；三是实施路径的可行性平衡，需兼顾政策前瞻性与北京现有资源禀赋，避免路径过于理想化而无法落地。

（四）主要目标

研究主要目标分为短期、中期、长期三个层次，确保目标明确、循序渐进。短期目标完成国内外科技领军企业扶持政策的系统梳理与典型案例收集，形成国内外政策

差异对比报告，明确可借鉴的核心经验；中期目标完成北京科技领军企业、高校院所、行业机构的调研访谈，整理调研数据，形成北京科技领军企业发展现状与问题诊断报告，精准识别企业成长痛点与政策需求；长期目标完成两份核心研究报告（《国内外科技领军企业培育政策差异与成长路径研究报告》《北京市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壮大实施路径研究报告》）的撰写与修改，确保报告内容严谨、建议可行，最终为北京市优化科技领军企业扶持政策提供依据，助力北京科技领军企业数量稳步增长，推动北京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领军企业集聚地。

五、思路方法

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围绕“‘学经验’—‘摸实情’—‘提对策’”的逻辑主线展开，确保研究紧密结合课题目标，兼具理论支撑与实践导向。

首先是“学经验”阶段，通过系统梳理全球主要国家及国内重点省市在科技领军企业培育方面的政策文件与创新案例，深入分析不同地区政策的实施效果、企业的创新策略与成长路径，总结可复制、可借鉴的经验，明确科技领军企业培育的核心要素，为后续研究奠定理论与实践基础。

其次是“摸实情”阶段，聚焦北京本地实际，通过实地调研、企业座谈、专家咨询等方式，全面掌握北京科技领军企业的发展现状、成长过程中面临的痛点及政策诉求，同时了解高校院所、行业机构在科技领军企业培育中的作用与现存问题，确保研究贴合北京实际。

最后是“提对策”阶段，结合前期“学经验”与“摸实情”的成果，针对北京科技领军企业培育的核心问题，提出兼具前瞻性与可操作性的实施路径，既要对接全球科技产业发展趋势，又要充分利用北京的创新资源优势，确保政策建议能切实解决企业问题，推动科技领军企业壮大发展。

六、创新之处

在学术思想层面，本课题突破传统科技领军企业研究中“单一政策分析”或“单一企业案例研究”的孤立范式，创新性构建“政策-企业-产业-区域”的学术思想，为研究提供更系统、全面的分析视角。传统研究多孤立看待政策对企业的影响，忽视产业生态与区域定位的作用，而本课题将国内外政策经验、北京科技企业需求、产业链

协同需求、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定位纳入统一分析框架，提出“科技领军企业培育需实现政策与企业成长阶段适配、与产业链升级需求协同、与区域创新定位匹配”的核心逻辑。

在学术观点层面，本课题提出两大创新性观点，突破传统认知误区。一是提出“科技领军企业培育政策的‘精准匹配’观点”，打破传统“普惠性政策更有效”的认知。本课题提出政策需根据企业行业属性进行差异化设计，确保政策精准对接企业需求。二是提出“北京科技领军企业‘生态化成长’观点”，区别于其他城市“单点培育”的思路。传统研究多聚焦单个企业的扶持，而本课题结合北京“高校院所密集、高端人才集聚、创新平台丰富”的资源优势，提出北京需构建“企业-高校-科研机构”协同生态，通过生态赋能推动科技领军企业壮大，这种生态化成长路径填补了北京区域特色科技领军企业培育观点的空白，为北京培育工作提供新方向。

在研究方法层面，本课题实现两大方法创新，提升研究的科学性与精准性。一是选国内外典型科技领军企业时，不只是简单罗列案例，而是从技术突破、市场拓展、生态构建等多维度拆解其成长路径，同时对应分析背后的政策支持，能更清晰提炼可借鉴的模式，避免案例分析流于表面。二是“宏观+微观”双视角调研，既从宏观层面梳理国内外政策体系，又深入北京企业一线，用匿名问卷、保密访谈等方式收集企业对政策的真实感受和落地难点，避免只看政策文本或只听企业单一声音导致的偏差，让问题诊断更实在。

七、研究进度

本课题研究的进展计划如下表：

阶段	时间安排	核心任务	交付成果
基础研究阶段	2025 年 9 月 -2025 年 12 月	国内外政策梳理、创新案例挖掘、企业座谈与专家咨询会组织	国内外科技政策与创新案例的整理以及企业痛点与政策诉求调研清单
深度分析阶段	2026 年 1 月 -2026 年 3 月	国内外政策差异对比、企业成长路径与创新驱动因素分析、	《国内外政策差异与创新驱动因素分析报告（初稿）》

阶段	时间安排	核心任务	交付成果
		现存问题剖析	
成果输出阶段	2026 年 4 月 -2026 年 7 月	北京实施路径制定、 两份研究报告撰写与 修改、成果评审	《国内外科技领军企业培育 政策差异与成长路径研究报 告（终稿）》《本市科技领军 企业培育壮大实施路径研究 报告（终稿）》

八、拟研究转化成果

- 1.形成国内外科技领军企业培育政策差异与成长路径研究报告 1 份；
- 2.形成北京市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壮大实施路径研究报告 1 份。

以上材料乙方须提供电子版及纸质版。课题研究中形成的其他原始调研资料，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电子版。